

未来十年

我国农业生产“丰”景可期

新华社北京4月20日电(记者古一平)在2024年我国粮食产量首次突破1.4万亿斤基础上,农业农村部市场预警专家委员会4月20日对外发布的《中国农业展望报告(2025—2034)》预测,伴随农业科技发展水平加速提升,未来十年我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供给保障能力将实现量质全方位提升,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将显著增强。

这是记者在20日由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信息研究所主办的2025农业展望大会上获悉的。

该报告聚焦20种(类)主要农产品,总结回顾了2024年市场形势,并展望了未来十年这些农产品的生产、消费、贸易、价格等走势。

报告预计,2025年我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保障能力将持续增强,农业高质量发展将迈上新台阶。粮食生产方面,随着大面积单产提升推进力度不断加大及农民种粮和地方抓粮积极性不断提高,全年粮食产量有望达到7.09亿吨,比上年略有增长;其中,稻谷、小麦、玉米产量有望分别比上年增

长0.5%、0.9%和0.2%,大豆产量将达到2117万吨,比上年增长2.5%。

报告还显示,2025年我国农产品消费预计保持缓慢增长,健康化、多元化消费趋势更加明显。粮食消费小幅增长,禽肉、水产品消费增速有所放缓,牛羊肉、奶类消费需求有所减弱。同时,随着农产品贸易与生产协同性不断增强,在国内产量增加、消费增速放缓等条件下,大宗农产品进口量呈减少趋势。

展望未来十年,报告认为,在农业科技发展水平加速提升及高产优质抗

逆的粮食新品种加快培育推广支持下,我国农业生产力将实现突破性跃升,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将稳步提高,播种面积基本稳定,粮食单产提升成为粮食增产的关键,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能力增强。

此外,未来十年,随着我国经济稳健发展以及居民生活水平进一步提升,蔬菜、水果、肉类、奶类以及水产品等农产品消费持续升级,高品质与特色化需求将持续攀升,农产品贸易结构持续优化,进口来源更趋多元化。



AG600飞机在湖北荆门开展水上科目试飞。新华社发

AG600“鲲龙”获得市场“准入证”

“鲲龙”一日同风起,扶摇直上九万里。中国大型特种飞机翻开新篇章!

4月20日,我国首次按照中国民航适航规章完全自主研制的大型水陆两栖飞机AG600“鲲龙”获得中国民航局颁发的型号合格证,标志着全球起飞重量最大的民用水陆两栖飞机通过了严格测试和验证,研制取得圆满成功,获得市场“准入证”。

从2012年正式提出型号合格证申请到2017年在广东珠海实现陆上首飞;从2018年在湖北荆门完成水上首飞到2020年于山东青岛成功实现海上首飞;从2023年具备执行灭火任务能力到2025年圆满取得型号合格证……

型号合格证不仅是一纸证书,更是我国航空人矢志报国的答卷。

这是一场向科技创新高峰发起的冲锋——

“AG600是一艘会飞的船、会游泳的飞机。”AG600飞机型号总设计师黄领才说,除具备陆上飞机所有功能特性外,它还须具备水上的功能和性能。

为满足AG600飞机的总体设计要求,研制团队在气水动布局设计中大量采用了系统工程设计方法和气水动布局综合优化设计技术。先后突破了高抗浪船体设计、复杂船型机身制造等20余项水陆两栖飞机领域的关键技术,弥补了我国在气水动

融合设计、复杂船体制造及水上试飞等方面的空白,构建了大型水陆两栖飞机航空技术体系。

这是一架为人民生命安全而生的“空天保镖”——

AG600飞机是一种多用途的大型航空装备平台,应用场景丰富。可在平原、草原、丘陵、高原运行,满足国内各类航空森林消防应用场景。

它不仅可执行平原、丘陵以及高海拔投水灭火任务,还可适应空中指挥、人员和物资转运、通信中继等多场景任务,适应多灾种救援需求。同时,AG600飞机在应急救援领域也填补了我国长距离航空救援能力的空白。

这是一次发挥新型举国体制优势的生动实践——

AG600研制团队涉及全国22个省级行政区、296家企事业单位、16所高校,创新形成了我国大型水陆两栖飞机核心技术体系,构建了“小核心、大协作”的研制模式,建立了大型水陆两栖飞机设计、生产制造、系统配套、试验试飞、保障服务体系,使我国具备了自主研发大型水陆两栖飞机的技术和工业能力,实现了我国民机产业发展在大型特种用途飞机领域的历史性跨越。

乘风破浪,海天梦圆。让我们一起期待AG600飞机在水天交汇之处振翅高飞,于山川林海上之上守护人民生命安康。

新华社北京4月20日电

打着快递站的幌子卖假烟 这团伙真“刑”!

一条假烟,竟牵出一个“挂羊头卖狗肉”的假快递站。

2024年,青海破获一起涉及22个省份、涉案金额逾两千万元的非法经营烟草案件,多名涉案人员被判刑。为了掩人耳目,该团伙明面上开快递站,暗地里却卖假烟。4月20日,2025年全国知识产权宣传周启动,青海警方公布了这起典型案件。

快递站化身假烟集散窝点

2023年8月,西宁市民金某在短视频平台刷到一则“免税”卖香烟的广告,市场价700元1条的软中华“免税”售价仅200元,便动了低价抽好烟的心思,网购了两条用于日常消费。

当年9月,西宁市城北公安分局经侦大队民警在排查相关案件线索时,找到了金某。根据金某提供的快递单号,警方继续追踪货物来源,对物流环节进行倒查。

警方侦查发现,与这批假烟相关的多笔订单手机尾号相同,且寄出方所在地统一。最终,警方锁定了一家位于广州市的快递站。

这个快递站的经营者是彭某某。2022年11月,彭某某接到一通电话,对方表示需要邮寄香烟,可按照高于市场价的每单30元支付费用。想到只寄几个快递就能捞一大笔钱,彭某某一口答应下来。“这买卖看似稳赚不赔,但我心里清楚,这种偷摸上门谈高价的生意肯定有问题。”他坦言。

尝到甜头后,彭某某开始利用积累的人脉,拉拢“同道中人”入伙。彭某某找到某快递公司的快递员刘某某,告诉他自己要抽取10元的“好处费”,然后再以每单20元的价格将假烟寄送业务“承包”给他,每单至少有4到9元的提成。

着急挣“快钱”的刘某某,在明确被告知邮寄物品是假烟的情况下,依然和彭某某一起,成批量将假烟贴上化妆品、衣物、特产的标识,以快递站为掩护进行邮寄。

“夫妻店”打造“产业链”

随着调查不断深入,本案幕后的供货商也渐渐浮出水面。

几年前,福建漳州人王某某听朋友介绍,自己有销售假烟的路子,他只需找人接单、打包、运输,就能挣大钱。

待业在家的王某某当即答应。他曾干过快递员,借工作便利掌握了大量公民个人信息,也熟悉收发渠道。王某某交

代,他粗略计算过,这些高档假烟每箱成本在3500元左右,按照1箱50条假烟计算,哪怕仅按每条200元售出,也能获利颇丰。

在暴利驱使下,王某某拉上妻子王某(女)做起“夫妻店”。据警方介绍,王某某(女)被捕时,她正忙着与千里外的买家沟通发货事宜,身旁摆放了13台手机,铃声此起彼伏。“1个手机上有上万名好友,哪怕十分之一的人购买,也是一大笔收入。”她说。

记者在王某某(女)日常使用的“小公主”“AAAAA琳娜”等账号的朋友圈看到,里面充斥着中华、黄鹤楼等各类高档香烟照片,下方的报价单上每条软中华仅售200元。“假烟作坊成本低,下料狠,常把廉价烟草辅以香精调制出高档口味,一般人很难辨别。”办案民警说。

王某某又拉上同学王某,以每月1.5万元的工资雇佣他负责假烟的打包和运输。王某早年曾因贩卖假烟入过狱,反侦察意识极强。每当他接到王某某(女)发布的订单时,都会先骑电瓶车到10公里外的一处无人看管的停车场,换驾一辆二手越野车,再前往数十公里外的地库内打包假烟,最后才趁着夜色开到假快递站,亲自监督快递员将货物装上快递车。

一网打尽发财梦碎

警方通过追踪资金流向,顺藤摸瓜找到了这条“产业链”上负责钱款转移的便利店店主郭某某。

王某某(女)是郭某某便利店的熟客。2023年的一天,她请郭某某“帮”她从ATM机取款,并允诺每取1万元给100元的好处费。

郭某某心知这钱来路不正,他同样没有拒绝。从2023年8月至2024年1月,郭某某多次将王某某(女)转给他的赃款取现,累计取现300多万元。

自此,一条售卖、运输、寄送的假烟销售链清晰浮现出来。青海、广东两地警方迅速行动,将王某某、王某某(女)、彭某某、郭某某等13名犯罪嫌疑人抓获。

经城北区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2024年12月,城北区人民法院认定:王某某犯非法经营罪,判处有期徒刑5年3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27万元;彭某某犯非法经营罪,判处有期徒刑2年,缓刑2年,并处罚金人民币4万元;郭某某犯非法经营罪,判处有期徒刑2年6个月,并处罚金8万元。其他人员视犯罪情节轻重被判处有期徒刑或缓刑,两名涉案人员因犯罪情节较轻不予起诉。据新华社西宁4月20日电